
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运营风险

发行人作为启东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目前收入主要来自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房建设，物业管理及租赁等收入占比较小，经营风险相对集中，物业管理业务、租赁业务获利能力及盈利空间不强。公司经营受当地政府政策的影响，因此政府政策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预期。此外，发行人与政府相关部门及当地国有企业单位的往来款规模较大，相关资金能否及时回笼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也将产生一定影响。

（二）市场风险

发行人主要针对启东开发区的开发建设，依赖于启东市以及启东开发区经济发展和招商引资的规模。启东市地处中国经济最活跃的省份，在招商引资上面拥有很多直接、有力的对手，给其带来了一定的竞争压力。未来启东市及启东开发区发展和城市基础建设前景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三）主营业务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启东市开发区范围内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房建设，部分项目具有投资压力大、回购周期长、政策变动不稳定等特点，项目资金回笼、公司资金流动性、政策变动导致的业务持续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发行人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也要承担部分社会职能，在一定层面上存在矛盾。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对集中，主要依赖建设工程施工等与政府紧密联系的相关产业，目前物业管理及租赁收入的规模较小，对发行人盈利能力的增补力度有限。发行人大部分的收入来源于建设项目收入，收入来源较为集中，导致发行人对主要业务出现下滑的对抗能力较弱。

（四）区域财政实力波动风险

未来如宏观经济继续下行，可能对启东市区域经济及财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依赖政府补助风险

2021年度，发行人收到的政府补助为11,180.23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65.55%，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大，若将来地方政府财政支持和补贴政策发生变动时，发行人经营收益及盈利能力将会受到较大影响。公司盈利对政府补助的依赖程度较高，一旦政府对公司的补助政策发生变化或政府财政收入减少，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有息负债规模较大风险

截至2021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73.97亿元，有息负债规模较2020年末有所增长，当前有息负债规模较大，未来有一定偿付压力。

（七）经营性净现金流为负风险

2021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1.87亿元，报告期为负值。如果公司经营活动出现不利影响，导致大额经营性现金流出，对投资者本息偿付而言存在风险。

（八）关联方往来风险

2021年末，涉及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83,306.71万元，关联方为国有企业，发行人虽可要求偿还款项，但若相关方拒绝或者拖延偿还，则会给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九）存货余额较大风险

2021年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余额为894,984.14万元，未发生存货跌价准备情形，期间未发生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风险，未作跌价准备。但由于发行人存货账面金额有较大增长且数额较大，一旦出现跌价情形，将会给发行人带来诸多不利和风险。

二、与行业及政策有关的风险

（一）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与经济周期具有比较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对发行人的业务会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发行人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二）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所在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未来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土地利用、城市建设投融资等宏观调控政策及地方政府相关政策调整，都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不确定影响。

三、管理风险

（一）公司管理风险

发行人系启东市大型国有企业，在内部管理和财务运作方面都比较规范，相关档案及财务手续较为完备。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和项目的不断拓展，加之国有企业监管法律及政策的趋势和调整，国有企业内部管理的复杂程度和市场化要求不断提高，公司当前的管理模式和内控流程能否适应不断发展的现实需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项目管理风险

接受政府委托提供工程代建服务是发行人主要经营活动，由于发行人对在建项目及拟建项目较多，对施工项目的投资控制、成本控制以及质量控制难度较大，施工管理强度高，对工程组织和管理的技術性要求高，对于能否顺利推进项目施工进展以及实现既定的经济效益目标，避免出现重大不利情形等都存在不确定性，继而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效益和未来良好持续发展造成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3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负债情况.....	25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6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8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
财务报表.....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3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
申港证券	指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指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债增	指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江苏省发展改革委	指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启东市政府、市政府	指	启东市人民政府
审计机构、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工作日	指	北京市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苏锦汇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龚海勇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汇龙镇林洋路500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汇龙镇林洋路500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62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龚海勇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法人代表、董事长	
联系地址	江苏省启东市林洋路500号	
电话	0513-68522181	
传真	0513-83318603	
电子信箱	-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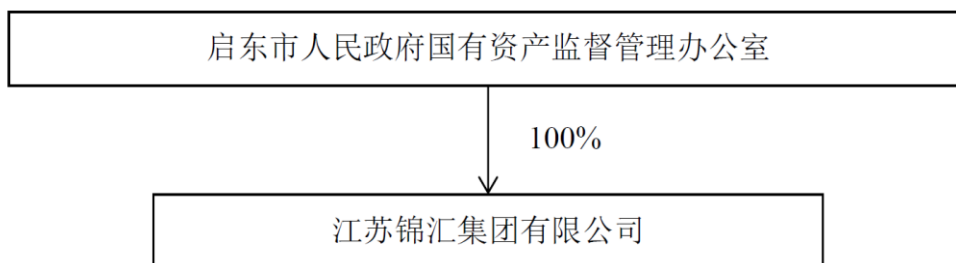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张天安	辞任董事	2021.7	2021.8
董事	龚海勇	新任董事	2021.7	2021.8
监事	王冬燕	辞任监事	2021.4	2021.5
监事	翟高峰	新任监事	2021.7	2021.8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18.18%。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龚海勇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朱国威、施龚人、顾卫锋、施海泉、倪小时

发行人的监事：王娜、杜庆玲、朱耀辉、王伟、翟高峰

发行人的总经理：朱国威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施龚人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是启东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目前主要从事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等项目，同时从事租赁业务、物业管理业务。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通讯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显示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 工程建设业务

发行人的基础设施业务板块，主要系根据发行人与江苏省启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工程施工协议》，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决定将开发区部分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委托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实施，发行人按照政府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组织工程发包和材料采购等公开招标工作，主要建设管理工作内容为：建设项目的策划、组织施工招标；工程现场的施工管理，包括工程质量、工程进度、施工安全、现场协调的管理控制工作；资金的计划管理、工程款的支付审批；建设工作范围的决算编制；工程施工与建设管理档案资料的搜集、整理、归档；办理消防审核、施工图审核、施工报建等手续；组织定期的施工现场质量、安全、进度及资料的检查工作以及其他与相关管理有关的工作。发行人除承担工程管理工作之外，还需为工程建设承担融资任务，项目全部竣工且验收合格后，甲方将根据审计后的工程总款项（保函工程建安成本、设计费、监理费、拆迁安置、现场项目费用、资金成本等）上浮一定比例向乙方支付费用。

（2） 安置房建设业务

发行人亦承担启东开发区安置房项目建设任务，业务模式主要采用代建模式及自建模式。其中代建模式与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模式基本相同，其中委托方的资金来源于安置户，安置户通过委托方将代建款项支付给发行人。自建保障房业务模式主要是由发行人承担保障房建设过程中产生的相关成本，待保障房项目完工之后将保障房向安置户做定向销售，由安置户支付购房款，因此发行人通过销售安置房获利。

（3） 物业管理

发行人物业管理板块的收入总额不高，在发行人营业收入中占比较小。我国物业管理行业发展水平不高、利润率偏低甚至出现亏损情况，发行人目前物业管理业务毛利率较低，符合实际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a）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自1998年以来，我国城市化率以每年1.5%-2.2%的速度增长，截至2021年末城镇常住人口占总人口比重（城镇化率）超过60.00%。城市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城市经济对我国GDP贡献率超过了70%。近年来，国家在保持对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扶持的基础上，又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优惠和引导政策，并引入竞争机制，有效促进了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而我国目前的城市基础设施水平相对较低，主要面临着城市基础设施供需矛盾突出、设施供应能力不足、仍未摆脱短缺困境；设施供应和服务质量不高；投资缺口大，缺乏稳定、规范的建设资金来源渠道；经营机制转换尚未全面展开，市政公用行业效率低下等问题。在未来10-20年间，我国城市人口将处于加速增长时期，对城市建设的需求将非常强烈，基础设施问题已经成为影响国内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同时，由于经济稳定发展，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十三五”规划将“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优化城镇化布局和形态”、“健全住房供应体系”和“推动城乡协调发展”作为城镇发展的重要目标，以总结中国城镇化过程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和偏差，提高质量和效益，走出一条又好又快的道路。党的“十九大”报告中确定了城镇化未来发展方向，即“以城市群为主体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以城市群为主体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从分类来看，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各子行业的增长速度远大于同期GDP的增长速度，显示出城市化工业化给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带来了不可多得的机遇。总体来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

（b）启东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2021年，启东市基础设施日趋完善。启东市沿江沿海富含丰富资源，岸线、港口、滩涂、特色景观等正在加快开发，沪崇启大桥全面贯通，吕四临港开发已全面启动。区位优势明显，港口优势将推动启东市进一步发展。围绕“一年建设、两年开港、三年成规模”的目标，通州湾新出海口吕四起步港区“六大工程”建设全速推进。“2+2”码头工程建成开港运营，10万吨级通用泊位正式启用。疏港公路S335省道及通港大道南延全线完工，通港大道与G328国道交叉口完成改造，实现码头与道路的全线贯通。北沿江高铁可研报告正式获批，启东客整所已征拆完成。洋吕铁路全线开工建设，启东段通吕运河特大桥建设迈出重要一步，首件墩柱顺利浇筑混凝土。宁启铁路二期复线工程、沪崇启铁路列入省专项规划。根据《启东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启东市“十四五”规划）和启东市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十四五”时期，启东要紧扣“强富美高”总目标，围绕“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总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实施跨江融合、接轨上海发展战略，奋力推进“三个全方位”，跑好对接浦东第一棒，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创造高品质生活，推动高效能治理，建设长三角一体发展新高地、沪苏通融合发展新样板、长江口绿色发展新示范，全力打造沪苏通一体融合发展窗口城市，不断把“强富美高”新启东建设推向前进，朝着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

（2）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保障性住房建设作为稳定房价、解决中低收入人群住房困难的重要举措，长期以来都是我国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保障性住房的建设有利于缓解市场化的商品房供求矛盾，实现“住有所居”的目标，促进房地产行业的健康发展以及社会的进步。近年来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在2018债券年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副巡视员田原

表示，企业债券将继续重点支持轨道交通、高速公路、棚户区改造、保障性住房、标准化厂房、城市停车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重点领域、重点项目建设，继续把服务实体经济作为企业债券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2) 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

(a) 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保障性住房建设作为稳定房价、解决中低收入人群住房困难的重要举措，长期以来都是我国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保障性住房的建设有利于缓解市场化的商品房供求矛盾，实现“住有所居”的目标，促进房地产行业的健康发展以及社会的进步。近年来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我国“十三五”规划中就指出，未来五年城镇棚户区改造目标2,000万套。棚户区改造方面，国务院于2015年6月末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见》（简称《意见》），部署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切实解决群众住房困难问题，有效促进经济增长。《意见》明确了2015年~2017年改造包括城市危房、城中村在内的各类棚户区住房1,800万套（其中2015年580万套），农村危房1,060万户（其中2015年432万户）的目标任务，标志着新一轮更大规模推进棚改已经启动。《意见》强调加大棚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使城市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布局合理、运行安全、服务便捷。2017年5月24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会议要求实施2018-2020年三年棚改攻坚计划，再造各类棚户区1,500万套（其中2018年600万套），标志着新一轮更大规模推进棚改已经启动。

为保证保障性住房的开工建设，政府对保障房建设的融资问题出台了相应的政策支持文件。2011年，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出台《关于利用债券融资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388号），为保障性住房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融资支持。2013年，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出台《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企业债券融资支持棚户区改造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3】2050号），为充分发挥企业债券融资对棚户区改造的支持作用提供了政策引导。在2018债券年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副巡视员田原表示，企业债券将继续重点支持轨道交通、高速公路、棚户区改造、保障性住房、标准化厂房、城市停车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重点领域、重点项目建设，继续把服务实体经济作为企业债券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b) 启东市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启东陆地面积1,208平方公里，作为全国首批沿海对外开放地区之一，启东市连续三届跻身全国农村综合实力百强县市行列，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同时，启东是中国著名的“海洋经济之乡”。拥有203公里江海岸线，60多万亩滩涂。其拥有的吕四渔场是中国四大渔场之一。因为特殊的地理环境，启东市既有一些传统的城市棚户区，也存在其他地区较为少见的港区棚户区。

近年来，启东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建设新城、改造老城、提升全城”的工作部署，通过改造建设，达到改善民生、提升形象、完善功能和发展经济的目标，加快推进市区城市建设进程。

根据启东市“十四五”规划，十四五期间，启东市将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编制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区镇国土空间规划，完成实用性村庄规划中间成果，不断优化城镇空间布局。推进农村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研究制定村民住房建设管理等政策，统筹资源调配整合，加大资金保障力度，充分激发镇域发展活力。按照“先行试点、分批实施”的原则，开展小城镇建设升级行动，加快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功能配套提档升级，深入发掘文化资源，焕新城镇面貌，不断提升承载力、集聚力和辐射带动力，打造2—3个资源集约、产城融合、生态宜居、文明和谐的新型小城镇。吕四港镇建设现代新型小城市，打造美丽宜居小城镇省级样板。

(2) 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是江苏省启东经济开发区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处于区域内公用事业行业的行业垄断地位，市场需求稳定，产品刚性需求大，受宏观调控影响较小，持续盈利能力较强。随着两大国家战略江苏沿海地区发展规划和长江三角洲地区区域规划的实施，启东市及启东经开区的城市化水平将迅速提高，公用事业产品需求量将持续快速增长，公司业务量及经营效益将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公司是启东经开区基础设施的主要建设主体，在行业内居于主导地位。公司及子公司腾飞建设等子公司负责保障房建设工程。近年来，启东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建设新城、改造老城、提升全城”的工作部署，通过改造建设，达到改善民生、提升形象、完善功能和发展经济的目标，加之启东经开区招商引资及产业发展所需，公司业务量及经营效益将同步增加。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1) 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的启东市位于长江入海口北翼，江苏省最东端，与上海隔江相望，直线距离仅 50 公里，集黄金海岸、黄金水道、黄金通道于一身，是长江经济走廊出江入海的重要门户。启东市是全国著名的“海洋经济之乡”，拥有 203 公里江海岸线，60 多万亩滩涂；吕四渔场是全国四大渔场之一，吕四渔港是全国六大中心渔港之一，每年海产品捕捞量占江苏省的 1/3。公司所处的启东市为公司提供了地理、交通和经济上的多重优势。启东市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地区生产总值平稳增长。

2) 启东市政府的大力支持

公司的发展一直得到启东市政府及启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大力支持。自成立以来，启东市政府先后多次扩充公司及下属企业的资本金，增强公司及下属企业的发展后劲，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给予一定的政策及资源支持。

3) 公司成本优势

公司作为江苏启东经开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在项目建设运营上具有得天独厚的低成本优势。公司的成本优势源于两个方面：第一，公司自身涉及业务主要为自然垄断行业、资产规模大，规模经济使得其平均成本下降；第二，公司在启东当地具有良好的资信状况，近两年与重大客户交易未存在违约行为。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工程建设	7,738.35	6,755.43	12.70	13.62	3,916.75	3,419.25	12.70	8.34
安置房建设	48,820.20	42,619.12	12.70	85.94	42,938.52	37,484.52	12.70	91.39
物业管理	245.67	403.71	-64.33	0.43	129.63	417.01	-221.70	0.28
合计	56,804.22	49,778.26	12.37	100.00	46,984.90	41,320.79	12.06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 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 工程建设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97.57%，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97.57%，主要系公司本期确认收入的项目增加。

(2) 物业管理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89.52%，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157.37%，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发展，物业管理收入相应增加所致，毛利率增加主要系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导致当年毛利率较低，本年度情况有所好转。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1)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构建良好的招商引资环境

发行人将不断拓展融资渠道，多途径、低成本筹集建设资金，继续完善区域内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启东及启东经开区经济发展。发行人按照城市规划及经开区管理委员会委托，做好启东市经济开发区道路建设及绿化项目、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道路交通信号工程、园区建设工程。提升城市形象，加快待开发区域的城市化进程，构建良好的招商引资环境，进一步促进启东市经济开发区的经济发展。

(2) 稳定开展租赁业务，增强营业收入能力

发行人的租赁业务主要由母公司运营。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可供租赁的物业资产有岸线码头及创新园科创大楼等。公司未来将不断加强对岸线码头资产的综合开发利用，稳定推进科创大楼租赁运营，促进公司租赁业务继续发展，增加盈利空间。

(3) 加强保障房业务

公司将积极开拓启东市部分安置房建设和销售业务，积极按照启东市规划开展安置房的建设与销售，提高收入来源多元化。

(4)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提高管理水平

发行人将坚持政企分开的原则，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切实创新内部管理机制，提高管理效能，增强发展活力。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建立有效的国有资本管理、监督和运营机制，以及以市场为导向构建相对完备的产业体系，推动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不断壮大自身综合实力。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依赖政府补助风险

2021年度，发行人收到的政府补助为11,180.23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65.55%，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大，若将来地方政府财政支持和补贴政策发生变动时，发行人经营收益及盈利能力将会受到较大影响。公司盈利对政府补助的依赖程度较高，一旦政府对公司的补助政策发生变化或政府财政收入减少，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有息负债规模较大风险

截至2021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73.97亿元，有息负债规模较2020年末有所增长，当前有息负债规模较大，未来有一定偿付压力。

（3）经营性净现金流为负风险

2021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1.87亿元，报告期为负值。如果公司经营活动出现不利影响，导致大额经营性现金流出，对投资者本息偿付而言存在风险。

（4）关联方往来风险

2021年末，涉及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83,306.71万元，关联方为国有企业，发行人虽可要求偿还款项，但若相关方拒绝或者拖延偿还，则会给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存货余额较大风险

2021年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余额为894,984.14万元，未发生存货跌价准备情形，期间未发生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风险，未作跌价准备。但由于发行人存货账面金额有较大增长且数额较大，一旦出现跌价情形，将会给发行人带来诸多不利和风险。

面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逐步提升资产质量，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减少上述风险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定价政策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会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发行人同关联方之间的业务，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

2、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开的原则，不得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通过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公司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将及时采取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涉及金额较大的关联交易需由股东批准通过后方可实施。

3、信息披露安排

为建立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行，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管理办法进行及时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落实发行人相关信息披露的责

任部门、责任人，并制定相关信息披露对象、标准、流程等，保持公司诚信、公正、透明的对外形象。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应收款项	8.3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49.37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51.03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25.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8.99%；银行贷款余额 22.7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4.48%；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3.3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53%。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	到期时间	合计
------	------	----

类别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1年（不含）至2年（含）	2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1.36	2.40	8.40	2.84	25.00
银行贷款	-	2.98	2.09	1.42	16.20	22.70
其他有息债务	-	0.54	0.64	1.07	1.08	3.33
合计	-	14.89	5.13	10.89	20.13	51.03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2.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2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80 亿元，且共有 13.76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2 锦汇集团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280129.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4.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4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专项机构投资人和特定机构投资人（如有）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交易、报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7 年启东创新型经济园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7 启东创新债、17 启创债
3、债券代码	1780142.IB、127523.SH
4、发行日	2017 年 7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7 月 1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7.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1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分别于本期债券的第3、第4、第5、第6、第7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最后五年本金随利息的支付一起兑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公众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锦汇01
3、债券代码	196185.SH
4、发行日	2022年1月10日
5、起息日	2022年1月12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1月12日
8、债券余额	5.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启东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
2、债券简称	20启创投
3、债券代码	162989.SH
4、发行日	2020年1月15日
5、起息日	2020年1月16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1月16日
7、到期日	2025年1月16日
8、债券余额	0.4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启东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启创 01
3、债券代码	167818.SH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2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9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2989.SH

债券简称：20 启创投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上述条款

债券代码：167818.SH

债券简称：20 启创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上述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2989.SH

债券简称：20 启创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1）发行人违约事件发生时，单独和/或合计代表百分之五十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次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本次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2）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i)至(iv)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 2）相关的发行人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 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债券受托管理人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后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发行人保证按照本次债券发行条款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债券本金，若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债券利息或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或利息，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上浮百分之五十。如果发行人违约事件，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依法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本次债券本金和利息。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167818.SH

债券简称：20 启创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交叉违约：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根据发行人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的约定，发行人未能偿付该等债务融资工具到期或被宣布到期应付的本金和/或利息算作违约事件；加速清偿：如果发生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一违约事件且该等违约事件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债券持有人可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80142.IB、127523.SH

债券简称	17 启东创新债、17 启创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债券存续期及债券到期之日起两年。 为保证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聘请了中信银行南通分行作为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和债权代理人，签署了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债权代理协议。中信银行南通分行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偿债资金账户以用于偿还债券本息，并将在发行人出现影响本期债券偿付的重大事项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发行人的发展一直得到启东市政府的大力支持。自发行人成立以来，启东市政府通过无偿划转子公司/企业股权、给予政府补助和业务授权等多种方式增强发行人的运营能力和发展后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62989.SH

债券简称	20 启创投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置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申港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信息披露等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67818.SH

债券简称	20 启创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本期项目收益债券的差额补偿人；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置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信息披露等措施。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况	
---	--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国强、任辉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2989.SH
债券简称	20 启创投
名称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16/22/23楼
联系人	周超
联系电话	021-20639666

债券代码	1780142.IB；127523.SH
债券简称	17 启东创新债；17 启创债
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办公地址	南通市青年中路80号
联系人	朱允松
联系电话	0513-83839111

债券代码	167818.SH
债券简称	20 启创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2层
联系人	闫星星
联系电话	010-85156356

债券代码	196185.SH
债券简称	22 锦汇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2层
联系人	闫星星
联系电话	010-8515635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80142.IB、127523.SH
------	----------------------

债券简称	17 启东创新债、17 启创债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债券代码	167818.SH
债券简称	20 启创 01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债券代码	196185.SH
债券简称	22 锦汇 01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合并报表无影响。

（2）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3）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6,439,892.55	205,939,892.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1,439,892.55	190,939,892.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	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总资产、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启东汇才科技园管理服务有 限公司	基础设施建设	2021 年度/末， 总资产 44.03 亿 元，营业收入 0.02 亿元，净利 润-0.39 亿元	新增	划转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影响。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71,812.03	4.02	149,132.03	-51.85
预付款项	1,687.00	0.09	10.65	15,742.35
其他应收款	169,334.78	9.49	320,153.36	-47.11
存货	894,984.14	50.15	623,341.72	43.58
其他流动资产	6,336.50	0.36	3,878.56	63.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0,643.99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93.11	0.15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	0.08	-	-
固定资产	1,669.94	0.09	1,136.21	4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82	0.01	38.98	192.01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1）货币资金本期末余额为 71,812.03 万元，较上期末减少 51.85%，主要系银行存款大幅减少所致；

（2）预付款项本期末余额为 1,687.00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15,742.35%，主要系账龄 1 年以内以及 3 年以上的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3）其他应收款本期末余额为 169,334.78 万元，较上期末减少 47.11%，主要系本期对手方回款较多及本期合并范围调整所致；

（4）存货本期末余额为 894,984.14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43.58%，主要是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5）固定资产本期末余额为 1,669.94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46.98%，主要系运输设备大幅增加所致；

（6）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末余额为 113.82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192.01%，金额较小，属于公司经营规模逐渐扩大下的正常表现。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71,812.03	40,210.00	-	55.99
存货	894,984.14	18,243.36	-	2.04
投资性房地产	343,584.97	273,192.87	-	79.51
合计	1,310,381.14	331,646.2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273,192.87	-	273,192.87	抵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短期借款	74,400.00	7.82	123,720.00	-39.86
应付票据	30,399.00	3.20	7,360.00	313.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819.43	23.75	38,188.51	491.33
应付债券	179,143.81	18.84	283,386.11	-36.78
长期应付款	21,492.28	2.26	34,110.47	-36.99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1) 短期借款本期末余额为 74,400.00 万元，较上期末减少 39.86%，主要系质押借款大幅减少所致；

(2) 应付票据本期末余额为 30,399.00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313.03%，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大幅增加所致；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末余额为 225,819.43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491.33%，主要系应付债券中部分金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所致；

(4) 应付债券本期末余额为 179,143.81 万元，较上期末减少 36.78%，主要系部分金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所致；

(5) 长期应付款本期末余额为 21,492.28 万元，较上期末减少 36.99%，主要系融资租赁减少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70.23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73.97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5.33%。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34.62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25.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3.80%；银行贷款余额 41.4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6.02%；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7.5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0.19%。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1.36	2.40	8.40	2.84	25.00
银行贷款	-	6.74	9.94	4.66	20.10	41.44
其他有息债务	-	0.54	3.64	2.27	1.08	7.54
合计	-	18.64	15.97	15.33	24.03	73.97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71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报告期内净利润为 1.47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7 亿元，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存货的增加和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金额较大所致。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2.02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9.15 亿元，收回：17.79 亿元；（注：本期启东汇才科创园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所导致的非经营占款减少部分未纳入收回金额）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6.9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8.33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0.37%，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主要为应收启东祥瑞建设有限公司、启东茂材实业有限公司等当地国有企业的往来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16.98	100%
合计	16.98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累计占款和拆借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主要形成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启东祥瑞建设有限公司	-	8.33	良好	往来款	预计 3-5 年回款	-

拆借方/ 占款人名 称或者姓 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累 计占款 和拆借 金额	拆借/占款 方的资信 状况	主要形成 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启东茂材 实业有限公司	-	2.96	良好	往来款	预计3-5年 回款	-
江苏省启 东经济开 发区管理 委员会	-	2.63	良好	往来款	预计3-5年 回款	-
启东经开 城市发展 有限公司	-	1.48	良好	往来款	预计3-5年 回款	-
启东滨海 工业园开 发有限公司	-	0.81	良好	往来款	预计3-5年 回款	-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3.8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8.1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4.3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9.95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 人姓名 /名称	发行 人与 被担 保人 的关 联关 系	被担保 人实收 资本	被担 保人 主要 业务	被担 保人 资信 状况	担保 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 债务到 期时间	对发行人 偿债能 力的影 响
启东交 通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非关 联方	19.30	土木 工程 建筑 业	良好	保证	5.00	2023年 4月13 日	无
启东交 通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非关 联方	19.30	土木 工程 建筑 业	良好	保证	3.00	2026年 12月 31日	无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启东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0	土木工程建筑业	良好	保证	2.24	2027年12月31日	无
启东祥瑞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	房屋建筑业	良好	保证	2.00	2026年12月6日	无
启东祥瑞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	房屋建筑业	良好	保证	2.00	2026年12月30日	无
启东祥瑞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	房屋建筑业	良好	保证	0.85	2022年7月27日	无
启东祥瑞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	房屋建筑业	良好	保证	1.50	2023年5月20日	无
启东祥瑞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	房屋建筑业	良好	保证	0.60	2022年11月12日	无
启东祥瑞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	房屋建筑业	良好	保证	3.00	2023年4月1日	无
合计	—	—	—	—	—	20.19	—	—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公司根据人民银行、国家发展改革委、证监会《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有关精神，更新并披露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上述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事项不会对投资者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s://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 <https://www.chinamoney.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8,120,280.28	1,491,320,266.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28,866,765.22	1,294,270,427.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870,042.05	106,487.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93,347,806.97	3,201,533,555.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949,841,374.44	6,233,417,154.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364,954.84	38,785,557.72
流动资产合计	13,070,411,223.80	12,259,433,448.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6,439,892.55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68,668,528.22	868,849,559.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931,070.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435,849,700.00	3,438,382,000.00
固定资产	16,699,431.98	11,362,087.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1,120,756.41	405,159,3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04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8,153.72	389,75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75,453,684.67	4,930,582,599.46
资产总计	17,845,864,908.47	17,190,016,048.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4,000,000.00	1,237,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3,990,000.00	73,600,000.00
应付账款	753,290,768.35	864,233,641.86
预收款项	73,878.9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39,654,047.41	115,198,738.27
其他应付款	383,891,210.83	513,469,888.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8,194,261.45	381,885,062.7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83,094,166.96	3,185,587,331.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76,345,749.00	2,228,880,000.00
应付债券	1,791,438,078.53	2,833,861,120.9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14,922,803.17	341,104,704.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3,205,410.67	469,688,652.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25,912,041.37	5,873,534,478.15
负债合计	9,509,006,208.33	9,059,121,809.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61,867,900.67	3,720,222,906.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78,305,807.01	1,360,766,333.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364,058.19	115,047,742.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67,495,178.59	937,315,29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41,032,944.46	8,133,352,279.53
少数股东权益	-4,174,244.32	-2,458,040.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36,858,700.14	8,130,894,238.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845,864,908.47	17,190,016,048.09

公司负责人：龚海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龚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498,140.97	1,184,965,035.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80,452,552.77	1,294,270,427.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17,952.00	16,241.00
其他应收款	2,527,116,755.43	2,815,434,660.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387,596,531.14	3,997,679,221.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098,801.68	17,601,452.95
流动资产合计	8,322,980,733.99	9,309,967,038.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5,939,892.55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20,717,937.01	1,890,795,270.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931,070.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435,849,700.00	3,438,382,000.00
固定资产	10,732,715.30	11,076,890.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96,730,867.41	405,159,3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7.50	2,15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5,964,927.71	5,951,355,511.71
资产总计	14,228,945,661.70	15,261,322,550.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3,000,000.00	688,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000,000.00
应付账款	682,121,374.34	749,606,915.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32,702,128.31	108,539,834.27
其他应付款	92,727,434.22	430,396,039.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0,448,469.78	349,885,062.7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40,999,406.65	2,350,627,852.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62,345,749.00	2,026,880,000.00
应付债券	1,670,838,078.53	2,563,311,120.9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14,922,803.17	341,104,704.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3,205,410.67	469,688,652.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91,312,041.37	5,400,984,478.15
负债合计	6,532,311,448.02	7,751,612,330.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84,630,282.12	2,998,408,916.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78,305,807.01	1,360,766,333.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364,058.19	115,047,742.76

未分配利润	1,200,334,066.36	1,035,487,227.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96,634,213.68	7,509,710,22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228,945,661.70	15,261,322,550.62

公司负责人：龚海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龚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8,331,691.85	534,426,853.22
其中：营业收入	638,331,691.85	534,426,853.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3,398,183.44	520,460,466.61
其中：营业成本	513,698,634.72	422,218,317.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883,459.44	32,289,172.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7,818,504.80	27,696,368.9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997,584.48	38,256,608.05
其中：利息费用	26,230,158.93	56,565,429.48
利息收入	18,521,924.98	18,482,469.95
加：其他收益	111,802,250.00	175,388,62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031.58	-367,175.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1,031.58	-367,175.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014,400.00	8,399,500.0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8,712.9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558,556.9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70,550,413.87	200,945,887.70
加: 营业外收入	163,739.16	425,131.80
减: 营业外支出	151,389.45	6,314,029.01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562,763.58	195,056,990.49
减: 所得税费用	23,782,769.10	23,093,220.69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779,994.48	171,963,769.8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779,994.48	171,963,769.8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496,198.09	173,975,469.90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6,203.61	-2,011,700.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460,526.95	1,168,341,823.45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460,526.95	1,168,341,823.4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460,526.95	1,168,341,823.4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82,460,526.95	1,168,341,823.4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319,467.53	1,340,305,593.2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035,671.14	1,342,317,293.3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6,203.61	-2,011,700.1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公司负责人：龚海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龚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2,182,828.30	505,421,069.52
减：营业成本	481,356,097.60	396,948,483.59
税金及附加	16,432,987.59	23,279,917.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112,030.03	19,476,497.3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252,165.25	-16,520,605.1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2,374,656.53	16,657,871.47
加：其他收益	111,802,250.00	149,128,62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307,521.33	-198,274.34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7,521.33	-198,274.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14,400.00	8,399,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16.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349.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7,041,090.01	239,664,971.21
加：营业外收入	9,566.51	361,502.30
减：营业外支出	100,534.15	347,172.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950,122.37	239,679,300.99
减：所得税费用	23,786,968.09	22,228,168.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163,154.28	217,451,132.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460,526.95	1,168,341,823.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460,526.95	1,168,341,823.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82,460,526.95	1,168,341,823.45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702,627.33	1,385,792,955.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龚海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龚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8,843,029.53	186,908,897.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5,717,754.17	1,714,074,38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4,560,783.70	1,900,983,286.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3,465,382.49	1,310,008,027.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60,224.15	5,981,232.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517,204.95	16,715,180.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9,696,696.95	2,548,891,72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1,139,508.54	3,881,596,16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78,724.84	-1,980,612,877.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43,01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43,014.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83,937.70	452,290.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4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4,626.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98,564.18	116,922,290.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4,450.16	-116,922,290.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5,120,000.00	4,359,6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4,000,000.00	834,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9,120,000.00	5,834,4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64,890,917.67	2,189,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7,059,566.80	437,871,197.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435,227.35	779,460,233.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2,385,711.82	3,406,781,430.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265,711.82	2,427,698,569.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1,299,986.50	330,163,40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320,266.78	547,156,864.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020,280.28	877,320,266.78

公司负责人：龚海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龚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689,902.72	157,903,11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801,900.13	964,001,08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9,491,802.85	1,121,904,19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4,504,424.56	677,210,697.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11,707.25	4,399,328.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577,650.66	6,170,290.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828,951.55	2,069,445,94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6,922,734.02	2,757,226,25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69,068.83	-1,635,322,060.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9,694.28	146,12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4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09,694.28	470,146,12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09,694.28	-470,146,12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1,120,000.00	3,647,0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000,000.00	784,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5,120,000.00	5,071,8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5,884,251.00	1,696,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426,790.94	379,600,223.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435,227.35	559,460,233.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0,746,269.29	2,635,460,456.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626,269.29	2,436,419,543.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4,466,894.74	330,951,356.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0,965,035.71	460,013,679.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498,140.97	790,965,035.71

公司负责人：龚海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龚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

